

法律

常 识 系 列 丛 书

合同法问答

-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组织编写
-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订立的合同一般应当包括哪些条款

哪些合同是无效合同

发生合同争议有哪些解决途径

什么是赠与合同

怎样订立融资租赁合同

什么情况下当事人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保管合同什么时候成立

借款的利率应当如何确定

法律常识系列丛书

丛书题字
启功

(一)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知识问答》

《公民的权利和义务问答》

《选举法律问答》

《代表法问答》

《教育法律问答》

《证券法问答》

《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问答》

《刑事诉讼法问答》

《民事诉讼法问答》

《行政诉讼法问答》

(二)

《产品质量法问答》

《会计法问答》

《保险法问答》

《环境保护法律问答》

《公司法问答》

《票据法问答》

《刑法问答》(总则)

《刑法问答》(分则)

《行政处罚法问答》

《行政复议法问答》

✓《合同法问答》

《担保法问答》

ISBN 7-80078-599-8



9 787800 785993 >

丛书题字/启 功

责任编辑/王小莹

封面漫画/朱根华

封面设计/彩 林

ISBN 7-80078-599-8

D·584 定价:18.00元

法律常识系列丛书

HETONGFA WENDA

全国“四五”普法推荐读本

合同法问答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组织编写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合同法问答/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组织编写. —北京: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01

(法律常识系列丛书)

ISBN 7-80078-599-8

I. 合… II. ①全… ②全… III. 合同法—中国—问答 IV. D923.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72504 号

书名/合同法问答

作者/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组织编写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出版·发行/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7 号 (100054)

电话/63056983 63292534 (发行部)

传真/63056975 63056983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32 开 787×1092 毫米

印张/12.25 字数/214 千字

版本/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刷/河北省保定市印刷厂

书号/ISBN 7-80078-599-8/D·584

定价/18.00 元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 本社负责退换)

编
委
会

法律常识系列丛书

编委会主任：何椿霖

编委会副主任：顾昂然

编委会委员：于友民 姜云宝 刘 镇

吕聪敏 王宋大 冯兰明

苏秋成 周成奎 师金城

卞耀武 乔晓阳 胡康生

张春生

丛 书 主 编：周成奎

丛书副主编：师金城 胡康生 刘 政

程湘清

丛 书 编 辑：沈掌荣 高志新 艾其来

本书撰稿人：贾东明 杨明伦 李文阁

杜 涛 郝作成 石 宏

严冬枫

本书审稿人：王胜明 姚 红

本书封面漫画：朱根华

本书插页漫画：吴兴宏

14569/08

序

李邦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编辑出版这套通俗的《法律常识系列丛书》，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

党的十五大提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把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这一基本方略载入了我国宪法。实现这一目标，一方面要继续加强立法，做到有法可依；另一方面要严格执法，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实现这一目标，同时要用极大的努力，在全体人民中普及法律常识，提高全社会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加强法制重要的是要进行教

育，根本问题是教育人。

自1985年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已先后三次就五年普法教育问题作出决定。在这期间，亿万人民群众学法、用法的热情很高，认真遵守法律、严格依法办事的良好风尚，也正在成为越来越多的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但是，在全社会培育和树立法律意识，仍然是一个长期的、艰巨的任务，必须通过新闻、出版、文学艺术、学校教育等各种方式和渠道，坚持不懈地把普法教育工作抓下去。

普法教育应该把法律的规定同人民群众日常的工作、学习、生活紧密地结合起来，同广大干部依法履行职责的实际紧密地结合起来；一定要用人民群众最容易懂的语言和最容易接受的方式去进行，才能引起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学法的兴趣和热情。这是普法教育中应当努力把握的联系实际的观点和群众的观点。

我衷心地希望，这套丛书的出版，将对我国的普法教育工作有所贡献。

前

言

初衷与责任

何椿霖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取得了巨大成绩。在立法方面，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先后制定了 370 多件法律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国务院制定了 800 多件行政法规，有立法权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了 7000 多件地方性法规，形成了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框架。

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推向二十一世纪的进程中，我们要进一步加强立法工作，加强民主法制建设，从制度和法律上保证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的贯彻实施，保证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法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因此，在加强立法工作的同时，我们还

要努力形成一个公正、有效的执法环境和在全社会形成知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意识，使广大干部、群众了解、熟悉直至掌握法律、法规。这些年来，国家已经搞了三个“五年”的普法活动，公民的法律观念、权利义务观念和民主法制意识进一步增强。但是必须看到，我国的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需要继续作出艰辛的努力。从普法教育来看，虽然取得了很大成绩，但全社会的法律知识和法制观念仍然有待提高。人大作为立法机关，担负着重要的立法任务，同时在法律的普及教育工作中，人大和政府一起负有领导和监督的责任。因此，我们一直在酝酿，除了严谨的法律论述和释义外，应该出一套面向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律普及读物，内容以一些基本的、常用的法律知识为主，通俗易懂，便于阅读和理解。这就是编辑出版这套丛书的初衷。

在编写这套丛书的过程中，我们力求做到准确、通俗、生动活泼。法律是人们的行为规范，其条文本身是十分严谨的。因此虽然这套丛书是介绍法律常识的普及读物，我们也要求内容必须准确，必须符合立法原

意。可以说，准确性是这套丛书第一位的要求，也是最主要的特点。为此，我们决定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的名义来编辑出版这套丛书，并且主要请直接从事相关法律起草工作的同志负责丛书的撰稿，请从事立法工作的有关领导和法律专家审稿。另一方面，由于这套丛书是普及读物，与法律论著和法律释义等有所不同，丛书面对的主要对象又是广大干部、群众，这就要求这套丛书必须贴近群众、通俗易懂。为此，丛书的题目设定尽量从读者关心的问题出发，而不是从法律体系的完整性出发；解答叙述尽量不直接引用法律条文，而是用通俗的语言，把法律的原意告诉读者。我们还专门请著名漫画家为每册书作画，丛书的版式也注意了采用现代风格，让人感觉简洁明快、生动活泼。

这套法律丛书今年出版其中的 10 本，以后每年都要出版 10 本左右，争取在九届全国人大任期内使这套丛书基本涵盖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框架的主要内容。我们由衷地希望以这套丛书，为我国的普法工作尽一份责任。

目 录

第一章 一般规定

- | | |
|----|-------------------------|
| 2 | 什么是合同，什么是合同法，为什么要制定合同法？ |
| 4 | 我国合同法的适用范围是什么？ |
| 6 | 订立和履行合同应当遵守哪些原则？ |
| 10 | 如何处理好自愿订立合同与遵守法律的关系？ |
| 11 | 当事人订立的合同有什么效力？ |

第二章 合同的订立

- | | |
|----|-----------------------|
| 14 | 当事人订立合同，应当具备什么资格？ |
| 19 | 订立合同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吗？ |
| 21 | 什么是数据电文，可以通过计算机订立合同吗？ |
| 23 | 订立的合同一般应当包括哪些条款？ |
| 24 | 如何订立合同？ |
| 25 | 什么是要约，什么是要约邀请？ |

- 30 | 要约什么时候生效？
- 31 | 发出要约后可以撤回吗？
- 33 | 要约在什么情况下失效？
- 35 | 什么是承诺，承诺应当以什么形式作出？
- 38 | 承诺什么时候送达才有效？
- 40 | 承诺生效后产生什么法律后果？
- 41 | 承诺发出后可以撤回吗？
- 41 | 承诺迟延了怎么办？
- 42 | 承诺对要约的内容作了变更怎么办？
- 43 | 采用合同书或者确认书订立合同的，
合同成立的时间如何确定？
- 46 | 合同成立的地点如何确定？
- 47 | 合同未采用法律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
的书面形式的怎么办？
- 47 | 虽然订立了书面合同，但没有签字或
者盖章怎么办？
- 48 | 国家下达指令性任务或者国家订货任
务的，当事人怎么办？
- 50 | 什么是格式条款，什么情况下格式条
款是无效的？
- 51 | 对格式条款的理解发生了争议怎么办？
- 52 | 订立合同过程中当事人违背诚信原则
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怎么办？
- 54 | 当事人对在订立合同过程中知道的商
业秘密负有什么义务？

第三章 合同的效力

- 58 | 合同订立后就能生效吗？
- 58 | 未成年人订立的合同有效吗？
- 59 | 别人未经你的授权用你的名义订立合同，对你发生效力吗？
- 60 | 哪些合同是无效合同？
- 61 | 合同订立后，合同的当事人可以撤销合同吗？如果可以，应符合什么条件？
- 62 | 一个合同已经履行了一半，被确定为无效，或者被撤销了，该如何处理？

第四章 合同的履行

- 65 | 合同的当事人是不是只要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就够了？
- 65 | 当事人没有约定质量或者价款等重要事项，合同能成立吗？
- 66 | 甲乙双方没有对履行的先后顺序作出约定，甲履行义务前要求乙履行的，乙必须履行吗？
- 67 | 甲和乙订立了一个合同，约定甲先交钱，乙后发货。到期甲没有交钱，乙也就没按期发货。是不是甲乙二人都要承担违约责任？
- 67 | 按照合同应该先履行的一方发现对方已经没有履行能力时，怎么办？

- 68 债权人可以拒绝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吗？
- 69 新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可以不履行原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订的合同吗？
- 69 甲借乙的钱不还，还把自己的房子赠与妻弟，并办理了过户手续，乙能不能请求法院确认甲的赠与无效？
- 70 李四欠了张三的钱不还，还不追讨王五欠自己的钱，张三能不能直接向王五追讨这笔钱？

第五章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 72 合同订立后，当事人可以变更合同吗？变更要符合什么条件？
- 72 合同的一方当事人可以把自己的合同权利转让给别人吗？转让要不要征得另一方当事人的同意？
- 73 合同的一方当事人可以把自己的合同义务转让给别人吗？转让要不要征得另一方当事人的同意？
- 73 合同的一方当事人可以把自己的合同权利和义务一并转让给别人吗？转让要不要征得另一方当事人的同意？

- 74 | 如果某公司与他人订立合同后，在履行的过程中合并或者分立了，其合同权利和义务该由谁承受，如何承受？

第六章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 76 | 什么情况下当事人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 80 | 合同终止后当事人还有义务吗？
- 82 | 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吗？什么情况下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87 | 解除合同有期限限制吗？
- 89 | 如何解除合同？
- 90 | 解除合同后有什么法律后果？
- 91 | 你知道合同解除后哪些条款还有效？
- 92 | 债务在什么情况下可以抵销？
- 96 | 什么是提存，在什么情况下可以提存？
- 98 | 债务人提存后还应当做什么？
- 99 | 提存后有什么法律后果？
- 100 | 债权人什么时候可以领取提存物？
- 101 | 债务可以免除吗？
- 104 | 债权债务同归于一人的，合同还履行吗？

第七章 违约责任

- 107 | 什么是违约责任？在什么情况下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 108 | 一方当事人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的，对方当事人可以要求其继续履行吗？
- 110 | 没有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履行合同的，应当承担什么责任？
- 111 | 违反合同造成另一方当事人损失的，应当如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113 | 违约金责任有哪些特征，违约金约定的过高或者低于损失时怎么办？
- 115 | 定金责任应当如何适用，定金与预付款有什么区别
- 116 | 合同履行期限尚未届满，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的怎么办？
- 117 | 因不可抗力不履行合同的，是否承担责任？
- 118 | 什么是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竞合？
- 120 | 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合同不能履行的，还要承担违约责任吗？

第八章 其他规定

- 122 | 其他法律对合同另有规定的，如何适用法律？

- 122 对合同法没有列名规定的合同，如何适用法律？
- 123 涉外合同的当事人可以选择处理合同争议的法律吗？
- 123 对合同进行解释应当注意哪些问题？
- 125 行政机关有权对合同进行干预吗？
- 125 发生合同争议有哪些解决途径？
- 126 合同争议的诉讼时效和仲裁时效有多长？

第九章 买卖合同

- 129 买卖合同一般包括什么内容？
- 129 买卖合同的出卖人有哪些基本义务？
- 130 买卖合同的当事人没有约定货物交付期限的该怎么处理？
- 130 买卖合同的当事人对货物的交付地点没有约定，如何确定？
- 132 买卖合同订立后，买受人怀疑出卖人对货物享有权利，可不可以中止支付相应的价款？
- 133 买受人收到货物后应在什么时间内检验？
- 133 买受人通过检验对货物有异议时该怎么办？不这么办会有什么法律后果？